彰化縣108年度教師基礎輔導知能研習

一、依據：

（一）教育部108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

（二）彰化縣108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

二、目的：

（一）培養教師正確的輔導態度與概念，能夠因應學生各類問題行為。

（二）增進教師輔導知能及技巧，使其能夠運用於個別輔導與班級經營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（一）指導機關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彰化縣政府

（二）主辦機關：太平國小

（三）協辦單位：彰化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四、研習地點：太平國小視聽中心（彰化縣埔心鄉太平路289號）

五、研習日期：108年7月18日（四）【第一場次】、7月19日（五）【第二場次】

六、參加人員：縣內非輔導相關系所畢業或尚未參加教師基礎輔導知能研習之教師，每場次以60位為限。可登記備取制度，恕無法接受現場報名。

若已參與彰化縣所辦理的職前訓尚未完成者，亦可參加補訓，唯本場研習不予認證在職訓時數。

七、課程內容如附件。

八、預期效益：

（一）教師可以正確的輔導態度與概念來因應學生各類問題行為。

（二）教師能夠將輔導知能及技巧運用於教學及班級經營。

九、報名方式：

（一）請於108年6月14日至7月15日前逕行上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，以利作業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（二）每場次以60人為限，**可登記備取制度，恕無法接受現場報名。**參加人員請給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全程參與之教師准予核給研習時數每場8小時，兩場皆參加准予核給研習時數16小時，研習開始10分鐘後報到者為遲到，參與研習人員未請假而缺席者，將告知原服務單位。

（三）本研習屬於基礎輔導人員研習課程，研習時數得折抵輔導人員職前訓練研

習時數，**若已參與彰化縣所辦理的職前訓尚未完成者，亦可參加補訓，**唯本場研習不予認證在職訓時數。

十、參加人員權利與義務：

（一）參加人員請准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核支，請假時數不得超過研習時數三分之一，如超過請假規定恕無法繼續參與研習課程，同時不核發研習時數。

（二）請依規定簽到退，研習開始 10 分鐘後報到者為遲到，參與研習人員未請假而缺席者，將告知原服務單位。

（三）請假方式：為避免報名佔缺，於 107 年 7 月 15 日報名截止前發現不克參加者，請自行於研習系統取消報名；於審核錄取後發現不克參加者，請至少於上課前 2 天 E-mail 通知本案聯絡人。

（四）本中心寄發研習行前通知，請參訓者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登錄信箱。

十一、本案聯絡人：請洽詢學諮中心郭乃瑜老師，E-mail 信箱：k.milkfish@gmail.com。

十二、獎勵：於本研習活動圓滿完成後，相關承辦人員依權責辦理獎勵。

十三、為響應環保、紙杯減量，請學員自備環保杯、筷，現場不提供紙杯。

十四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專款補助或由本府相關預算項下支應。

十五、本計畫奉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彰化縣108年度教師基礎輔導知能研習課程表【第一場次】

日期	時　間	課 程 名 稱	主 講 人
7/18 (四)	08:40～08:45	報到及領取資料	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	08:45～08:50	開 幕 式	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 張淑惠科長
	08:50～10:20	親師幫幫忙～家長諮詢與親師溝通要點	外聘講師
	10:20～10:30	【休息與討論】	
	10:30～12:00	親師幫幫忙～家長諮詢與親師溝通要點	
	12:00～13:00	【午餐暨午休時間】	
	13:00～14:30	Being Together～兒少團體帶領	彰化縣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心理師
	14:30～14:40	【休息與討論】	
	14:40～16:10	Being Together～兒少團體帶領	
	16:10～16:20	研習回饋與賦歸	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彰化縣108年度教師基礎輔導知能研習課程表【第二場次】

7/19 (五)	08:40～08:50	報到及領取資料	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	08:50～10:20	亂中如何有序～校園緊急危機事件之處理	外聘講師
	10:20～10:30	【休息與討論】	
	10:30～12:00	亂中如何有序～校園緊急危機事件之處理	
	12:00～13:00	【午餐暨午休時間】	
	13:00～14:30	青春不藥來～藥物濫用高風險族群之辨識與預防	外聘講師
	14:30～14:40	【休息與討論】	
	14:40～16:10	青春不藥來～藥物濫用高風險族群之辨識與預防	外聘講師
	16:10～16:20	研習回饋與賦歸	學生輔導諮商中心